

再現福爾摩沙美麗新風貌

作者：陳麗旭

書名：福爾摩沙大旅行
作者：劉克襄
出版社：玉山社
出版日期：1999年10月

本書摘述：

《福爾摩沙大旅行》一書共蒐集了九篇來自英語系國家的旅行日記，創作年代為1860至1885年，分別是：英國生物學家柯靈烏（C. Collingwood）的《基隆河之旅》英國淡水領事柯伯希（H. Kopsch）的《大漢溪與新店溪之旅》英國淡水海關稅務司韓威禮（W. Hancock）的《南勢溪遊歷》馬偕醫師（G. L. Mackay）和巴克斯船長（B. W. Bax）的《雪山旅行》英國領事艾倫（H. J. Allen）《從淡水到台南的南下之旅》英國商人柯勒（A. Corner）的《西海岸紀行》英國攝影家湯姆生（J. Thomson）《從台南到六龜的內山紀行》美國博物學家史蒂瑞（J. B. Steere）的《大武山調查》以及英國皇家地理學會會員畢齊禮（M. Beazeley）和清朝官員周有基的《從打狗到鵝鑾鼻的探險》。

為了體驗十九世紀西方旅行家的心境，《福爾摩沙大旅行》作者劉克襄重新踏訪了這九條路線，拍攝相關的地標事物，企圖重新建構當年的氛圍，讓讀者可以從相關的文字敘述及圖片史料回顧上個世紀的台灣，喚起對這塊土地的記憶。

心得評論：

湛藍深闊的太平洋邊陲孤懸著一座蕞爾小島，高峻蔥翠的山脈直

洩東海岸，斷崖絕壁媲美鬼斧神工，西部平原曾經處處可見梅花鹿在莽林與草原中馳騁追逐。她漂盪在世界最大的陸地和世界最大的海洋交會的中心，夷洲、流求、雞籠山、北港、東蕃、東寧、台員、大灣、東瀛、Formosa……曾經是她的名字，現在她叫做「台灣」。

台灣的地理位置位於歐亞大陸板塊和菲律賓海板塊交界，百萬年來，兩大板塊相互擠壓形成了崇山峻嶺、峽谷丘陵兼俱的特殊島嶼地形，超過三千公尺的高山就有二百多座。在這片高海拔地區，充滿了令人驚豔的生物與地理景觀，涵蓋溫帶、亞熱帶、熱帶地區的物種，在三萬六千種原生物種中，台灣特有種更是高達百分之三十三的比例。

歷經史前文化、南島文化，台灣在十六世紀以前一為地理形勢得以維持獨立發展，直到十七世紀，歐洲人發現新航路後，台灣從此成為歐亞海路貿易的往來據點。清朝時，大批移民來台開墾的漢人將中國傳統的社會元素與文化基因移植到台灣，但這塊土地卻兀自發展出一個與原鄉不同、具有在地文化特質的多元社會。到了十九世紀以後，她更吸引了許多西方的自然學者、官員及攝影家前來探查，他們不約而同的來到這個美麗島嶼，展開驚奇的豐富之旅。

一百多年前，對西方人而言，台灣仍屬「兩個地域」的狀態：西部是漢人的墾殖地，東部則為原住民活動的範圍。當時台灣還是一個叢林綠野遍佈、飛禽走獸群聚的美麗生態世界，但卻潛藏著原住民與漢人為了生存而引發衝突的危機。

這一點一滴都被西方的旅行家用文字、鏡頭或繪畫真實地記錄了下來，其中最大的貢獻應是在地理的發現，以及對歷史事件不同於漢

人角度的觀察。為了體驗上一個世紀西方旅行家的心境，《福爾摩沙大旅行》作者劉克襄重新踏訪了每一個地點，並拍攝相關的地標事物，企圖重新建構當年的環境，讓讀者可以從各類相關的歷史事物獲得更多如臨現場的真實感；此外，作者並對書中提到的人物、地點與生態詳加註解，帶領讀者進入時光隧道，深度了解台灣的歷史文化與生活軌跡，品賞十九世紀的台灣風土民情。

劉克襄年輕時以鳥類生態為散文題材，開啟台灣自然生態寫作風氣。現在專職自然觀察、歷史旅行與舊路探勘，並從事新詩、散文、報導文學及長篇小說等各類型的文學創作，著有詩集：《河下游》、《漂鳥的故鄉》、《鮑鼠的看法》 散文集：《山黃麻家書》、《自然旅情》，歷史旅行：《橫越福爾摩沙》、《後山探險》 小說：《颯鳥皮諾查》、《崖頭鯨赫連麼麼》……等著作，曾獲吳三連獎報導文學獎、時報文學敘事詩推薦獎、台灣詩獎、自然保育獎、小太陽獎等。

《福爾摩沙大旅行》一書共蒐集了九篇來自英語系國家的旅行日記，這九篇旅行日誌中我對英國攝影家湯姆生（J. Thomson）的《內山紀行》最感興趣，湯姆生是蘇格蘭人，一生具有傳奇的色彩，從二十五歲到八十四歲，他用相機記錄了東南亞各國的風土民情，尤其是中國的文化與生活更成為他鏡頭下最美麗的焦距。

他最有名的著作《一具相機走中國》其中一篇介紹到台灣的旅行，西元1870年清朝佔領台灣已約200年，因為牡丹社事件使得當廷體認到台灣的重要性，為了治理台灣，清朝開始大舉開放漢人移民台灣，此時湯姆生正在中國旅遊，聽說台灣有「土著」便決定帶著照相機進入南台灣 荖濃與六龜地區拍攝未漢化的平埔 西拉雅族的生活寫真，而寫成此篇旅行日記。1871年湯姆生在廈門遇到馬雅各醫

生，一起搭船抵達打狗，展開他在南台灣的旅程，體驗了當時南台灣的人文風情。他們順著海岸到達台灣府，向道台申請入山證後進入舊名「拔馬」的左鎮、南化、內門後轉入古稱「甲仙埔」的甲仙，然後往山區挺進荖濃與六龜，看見清朝時代台灣南部的原始山林與平埔村落，記錄下當時平埔族的生活樣態，這些早期台灣風情民俗記載的遊記可說是彌足珍貴。根據湯姆生在書中的描述，當時的左鎮一帶還是竹林遍佈的地區。沿途風景雖然優美，但不時從葛藤間竄出的七呎巨蛇、盤繞樹根的大蜈蚣，還有在地上爬行的毒蟲，都讓他們嚇出一身冷汗。到了甲仙，地形陡峭、路途艱難，野徑兩旁鬆垮的土石隨時都有可能崩塌，冒著被山地土著埋伏的危險，走在荖濃溪和楠梓仙溪的河床上，湯姆生一行人沒有一刻不是膽戰心驚的。

對照湯姆生的敘述，今天的左鎮、甲仙一帶，竹林已被砍伐殆盡，唯獨荖濃溪的潺潺流水仍與湯姆生當年所經歷的景觀相為呼應。然而湯姆生所有照片與文字的最大價值，應是在此番旅程中對於平埔族的諸多描述與紀錄。此行他留下數十餘張當年南台灣珍貴的平埔族肖像和自然風物記錄，這些圖檔後來存藏於倫敦 WELLCOME 圖書館，2006年台北國際書展「歐洲四國文化展」中特別展出這些舊照。

劉克襄在佐證資料中加註：「甲仙埔，以前叫東阿里關，乃平埔族對山地土著的稱呼……目前甲仙、阿里關、小林和內門等地尚存有平埔族精神寄託之所—公廨。裡面祭祀的主神是阿立祖。」讀文至此，回想起在1998年時，筆者曾經帶領資優班學生至小林國小參觀平埔族的公廨及文物特展，並參觀夜祭活動，翻騰的記憶不禁波動了起來……。甲仙鄉小林村村民是平埔族西拉雅系大滿族人，因地處偏遠，受外來文化影響較小，保留相當完整的傳統平埔族祭儀與平埔文化資產，守護神為阿立祖，供奉於公廨裡，不拜神像而是祀壺，太祖

分靈則供奉於家中神龕左側的角落，因而有「壁角佛」的稱呼。小林村於每年9月15日採用夜祭的形式遙祭祖靈，族人頭戴圓仔花環，身著太祖最喜歡的白衣，在尪姨帶領下牽手繞圈，踩著四步舞法，吟唱牽曲，在熱鬧的氣氛中迎接太祖下凡與族人同樂。

筆者幾年前因為熱衷鄉土文化而加入「舊城文化協會」，有機會參與一年一度的「荊桐花祭——平埔族特展」活動，協會向「小林平埔族文物館」商借公廨及文物展覽，包括平埔捕鼠器、蝦籠、魚叉、竹槍、籐籃……等，為了勝任解說員的工作特地閱讀相關資料，因此讓我對平埔族的文化及歷史擁有一份特殊的情感，也對湯姆生（J. Thomson）所拍攝的平埔族肖像留下深刻的印象，而今閱讀湯姆生的《內山紀行》，則可以從文字敘述看到他與平埔族人的互動及觀察，如：「和馬來人相比，平埔族較高，人種也較優秀，但臉型、膚色類似。平埔族和山區土著的方言詞彙也與新加坡、馬來亞的馬來語相近。……」、「我僱請六名平埔族人，搬運儀器和行李，對他們的耐力而言，這趟路程將是一樁嚴厲的考驗。然而，一天苦工後，他們與甲仙埔的村人仍能無倦色的愉快相處；漢人苦力絕無法勝任此工作。這些平埔族挑伕非常樂觀、和藹與誠實……。」、匏仔寮的平埔族舉止比海岸的同族野蠻，他們體型高大，四肢筆直、強健，膚色較淡。我對平埔婦人的印象十分深刻，每個人都抽煙……。」湯姆生曾說：「相機一直伴隨我的旅行，只有它能正確描述出我在路途中發現的有趣事物，以及我接觸的各類人種。於是，我能在書中提供讀者無異議的『真誠』讓他們直接分享遠方地帶人類風景的愉快經驗。」但是本書作者劉克襄認為湯姆生的地理觀並不下於這種寫實攝影觀，從現存的十來張相片中，觀者也很難充分的分享它旅行的「愉快經驗」，仍需仰賴文字的描述，才能真切感受當時這條台灣「絲路」的人文風景。

除了傳教士以外，湯姆生與必麒麟是當時唯一完整走過六龜村落的旅行家，湯姆生在《一具相機走中國》中描述：當他看到內門的石灰石險坡與山林時，他終於明白葡萄牙人為何稱呼台灣為福爾摩沙了，他終其一生都獻身給攝影，而且留下許多台灣早期的圖像，讓我們能夠有機會看到當時的住民生活和土地景觀，也反映出台灣早期人們的艱辛和與大自然搏鬥的努力，說明先民開疆拓土的不易。

《福爾摩沙大旅行》中的最後一篇旅行日記為英國皇家地理學會會員畢齊禮 (M. Beazeley) 和清朝官員周有基的《從打狗到鵝鑾鼻的探險》。明清以來，外國船隻與本地原住民紛爭不斷，原住民殺害外國人的事件屢有所聞，清同治六年（西元 1867 年）美國商船「羅妹號」由汕頭赴牛莊途中，於七星嶼附近觸礁，船長夫婦與水手在潭仔灣登陸，遭龜仔角社（今社頂）原住民襲擊，僅一名華人水手倖獲逃生，另琉球船民亦曾在南岬一帶遇難引發日本攻台的牡丹社事件（1874 年）。由於船難事件頻仍，光緒元年（西元 1875 年）清廷為了拓展在台勢力，積極派駐軍隊，同時委託了英國皇家地理學院的畢齊禮先生，組織了一個八十幾人的探險隊，於六月十八日自打狗的旗後半島，出發前往瑯嶠（恆春）地區勘察燈塔建地。六月二十四日畢齊禮抵達南岬（鵝鑾鼻）探查測量燈塔用地，並支付一百銀兩向龜仔角社蓄購買南岬燈塔預定用地準備建塔。光緒七年鵝鑾鼻燈樓開工起建，光緒八年落成，光緒九年啟用。為防原住民侵擾，燈塔建築成砲壘型式，以塔基作為砲台，圍牆上設置有槍眼，牆外四週挖掘壕溝，該塔建成後派有武裝士兵守衛，為全球唯一的武裝燈塔。

公視精緻地理紀錄片「福爾摩沙」節目，蒐集十九世紀英、美、日各國旅行家在台灣的活動資料與研究紀錄，以期追溯台灣島百年前

的風土民情、生態景觀、文化脈絡，希望觀眾能夠深刻體認台灣本土地理原貌、歷史演變，與先民披荊斬棘的開墾過程。其中第一集《鵝鑾鼻之旅》正是介紹畢齊禮和周有基的這趟探勘之旅，內容詳細豐富，讀者可與劉克襄的《福爾摩沙大旅行》互相對照內容，文字與影像結合，讀來更覺生動。

畢齊禮離開由黑色玄武岩組成的旗後半島，經過一片紅樹林來到大林蒲、烏樹後，繼續南下搭船到東港。東港是個繁榮的港鎮，位於屏東縣的西端，隔著台灣海峽與琉球鄉遙遙相對，沙洲的河口，住有六、七千人，住屋主要以竹籬笆或茅草搭成，只有少數石磚屋。在清朝統治的末期，東港已成全台灣排行第六的大港，貿易船隻為木製平底的戎克船，畢齊禮在旅程中看到二十八艘戎克船停泊在河邊裝卸貨物，包括：陶器、鐵器、布匹以及鳳梨等。

六月十九日，一行人在午夜出發，沿路看到黃槿花和大夾竹桃盛開，在琉球嶼品嚐到美味的荔枝。連趕六里路抵達枋寮後進入土著的領域，在刺桐腳認識地方官周有基，終於有個舒適盥洗和睡覺的落腳地，但隨行的漢斯丁卻被熱病折騰病倒。

接下來的旅程就由周有基和部隊伴行，從楓港到車城的路上，經過一些奇怪的土著村子，根據畢齊禮的敘述，許多研究者誤把瑯嶠當成車城，其實當時瑯嶠是海灣的名字，後來才演變為恆春的舊名。從車城離開，接下來的行程橫越了山區與郊野，迷路又蕩回方才底達牡丹社，在這兒他們聽說了「羅妹號」事件。

從牡丹社到鵝鑾鼻的路上，他們經過天花肆虐的村落，也看到結著青澀果實的番石榴、美麗的棕櫚樹、大葉的榕樹藤，並驚動一群小

獼猴。在土著的協助下終於來到福爾摩沙最南端，冒著生命危險與當地土著談判，最後以一百銀元買下這塊短草密生、視野開闊的大草原，完成了十一天旅程的最終目標。

畢齊禮為這趟旅程做了美麗的註解：「一個曾經讓人畏懼、發生許多船難的海岸，如今在溫暖燈光的照射下，水手終於可以安然夜航。」

劉克襄認為畢齊禮的這趟旅行共有三大意義：

- 一、畢齊禮一行人是當時唯一橫越、走入現今墾丁國家公園內有較完整記錄的人。
- 二、從打狗到南端是清朝三大古道的南路前程，畢齊禮以日誌式的寫法詳細描述百年前的路況，補足了中國旅行家的綜論性報導。
- 三、畢齊禮受清廷委託向排灣族買下土地搭建燈塔，與政治企圖無關，他的立場較無偏見。

隨著這九篇旅行日記穿越時空隧道，想像著遠在一百五十年前的清朝，就有那麼多西方人到過台灣。這些各行各業的人士，有些是探險家，有些是牧師，有些是官員，也有軍人和商人。他們有的在台灣停留長達數十年的時間，為這塊土地竭心盡力；有的只是路過，甚或只在台灣待了短短幾天的時間，留下雪泥鴻爪，但這些人卻也為台灣編織了許多精彩的故事。

在這些旅行家的縝密觀察、詳盡的文字描述下，我們欣賞到當時優美的地理景觀、動植物棲息狀況，更從不同的角度重新認識百年前滿清帝國統治下的台灣漢人社會、平埔族、熟番、生番的風土民情及

生活習俗，讓我們緬懷先民走過的痕跡，抒發思古之幽情，激起愛鄉愛家園之情懷以及對土地的熱情與抱負，讀來酣暢淋漓。

結語：

旅行的目的在增廣見聞、豐富人生閱歷和學習成長，然而旅遊的深度卻是在體驗異質文化的衝擊與融合。這些早期來台灣訪問的旅行家中，運用當代所獨俱的思維模式、專業訓練來探索對他們而言相當陌生的福爾摩沙文化，瞭解他們的認知是對自己的一種挑戰與啟發，同時也一種逆向順流的思考整合。

將時間輪軸從十九世紀拉回到現在，面對這個速食更迭、聲光舞影的時代，太多華麗的愛恨情愁、太多虛幻的政治遊戲天天上演，也許你我的心早已沉寂冰凍許久；然而從另一個角度思考：我們群居在這一塊土地，不分閩、客、原住民、新住民，都一起歷經時間的淬煉產生了特殊的情感，在福爾摩沙這艘美麗的島船上共同創造更多元更豐富的文化與價值，這塊土地還有許多感人的故事等待我們去發掘，讓我們重新省思土地與人存在的價值，喚起土地與人的親密關係，再現福爾摩沙美麗新風貌。